

# 班會討論



## 農業機械化的好處

林雄

國家在開發中，需要發展工商業，而工商業的發展需要大量的人力。

於是農村的青年也大量轉向工商，結果造成本省農業勞力的極端缺乏。

隨著工資不斷提高，生產成本一再增加。農家為了減輕生產成本，在不得已的情形下，放棄原來的精耕方法，改變為粗放管理，因而產量降低，收益大為減少；這就是形成農業萎縮的原因。

解決的方法有二：一為推行農業機械化，二為提高農家的收益。可是兩者的解決對策，困難重重。盡管措施又好又多，但不能實施，或實施而無效果；最多最好的方法也等於沒有用。

例如推行農業機械化，因為本省個別農家耕地零細，農機適應困難。對策之一，是鼓勵大規模的共同經營。但是鼓勵已有數年，情形如何？不想

可知。

又例如提高農民收益的問題，因傳統的農產品交易方法，中間層層剝削，對策之一是建立合理的運銷制度，但情形又如何？更不待多言。

上面的談話是林園鄉農民，議論勞力缺乏的解決問題時，其中一位農友——王再入所提出。與農友家在王公村，耕地面積一·八公頃，作物水稻、蔬菜各半。

農業機械化已經是推行十數年的老問題，然而它到底有什麼好處，却需重新加以檢討。

我訪問數位農友，特就此一問題，請他們提供意見，現特將內容介紹給本刊班會做討論的資料。

徐清戶（農會推廣人員）：本省推行農業機械化困難所在，主要是個別農家耕地過於零細。

此外農機價格偏高，也是原因之一。比如擁有一二公頃土地的農家，稻作雜作各半，要想「半標準」的農機化，需購備耕犁機、插秧機、育苗箱、收穫機、噴霧機、動力抽水機等等，費用大約需三〇〇四〇萬元左右。

除了資金措籌困難外，如以家族二三人從農而言

，單是操作都成問題，何況保養的工作。

林郁彬（營農面積〇·八公頃，兼業農家）：根據農家以往合資購買農具的使用習慣，現在的農機化大可仿照適用。我最初曾以為值得鼓勵推廣，但後來發現忽略機械的特性。以往農家合資共用的農具，只是使用人力的脫谷機、風鼓、半自動噴霧器等簡單的器具，人人都可操作，更不需保養。

現在的動力機械，情形大不相同，不但需要學會操作技術，更要有保養的常識。專門性的農機具，合資購買不難，共同使用可就難了！

許技明（營農面積三公頃，專業農家）：農業目前已至非機械化不可的階段，最近如不是國軍助民刈稻，收穫困難的情形，就不堪設想。可惜共同經營未能及早推行，農機化問題，困難依然存在。

推行方法之一，可鼓勵私人設立代耕公司，大概無利可圖。商人計算最精，絕不做無把握的企業。

試想一台二〇多萬元的聯合收穫機，年使用只有二個月，其餘就無用而休閑。

二個月的代耕，扣除折舊費、工資、燃料消耗所剩，再抵消利息，利潤已不多。不但私人不敢貿然成立代

耕，就連公家也需考慮。

張簡啓明（大寮鄉昭明村）：我有一個構想。這是鑑於家鄉，前年曾設有插秧代耕的經驗而來的。

家鄉的插秧代耕是由農會組織成立的，收費低廉，成果也不錯，甚受農友歡迎。

但獨無法滿足農友們一一爭取時效的要求，在他們預定的日期內插秧，備受責難，今年便告停辦。

如要做到能在每位農友預定的時日作業，必需擴大組織。如本來有四組的代耕作業隊，最少需增加二倍，才能應付。如此一來，單插秧機就需增購八台，在資金增加下，代耕面積一定，很顯然的只有虧損而已，所以不得不宣告停辦。

因此，我的想法是：推行農機化應以村里為單位，由政府明令規定每一村，非成立農機代耕隊不可。成立所需的經費（如購置機械費和其他設備費等）除政府補助一半外，其餘由各農戶，按耕地面積分擔。

代耕隊長以村里長兼任為原則，代耕收費要低，足以維持雇工和保養費用即可。

黃土城（營農兼業種子商）：每村如能成立農機代耕，勞力缺乏的困難，當可立刻解決。

它的好處是：農機化普遍推行，可作為共同經營鋪路。而共同經營是本省農業發展的途徑。由此可知農業機械化有帶動農業發展的特性。



插秧機 (張瑞卿)